

四川三河职业学院

关于 2021 年校级奖学金拟获名单

公 示

为鼓励青年学生勤奋学习、努力进取，在德、智、体、美、劳等方面全面发展，学生工作部（处）资助管理服务中心严格按照四川三河职业学院《关于印发学校奖学金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》〔2019〕106 号文件精神，从各二级学院申请校级奖学金的个人资料中进行全面审核，上报学院领导小组复审。经审核，以下 1479 名同学符合校级奖学金评选条件，现予以公示。名单详见附件。

公示时间 2021 年 10 月 25 日—10 月 29 日，工作日 5 天，公示期间，广大师生如有异议，请通过电话或书信等方式实名向学校反映。

学生资助办公室电话：0830-5255257、0830-5227184

督导电话：13388290888（王老师）

15881982866（徐老师）

邮箱：2500025924@qq.com

